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1月8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,会议于2019年11月20日上午10:00点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魏学柱先生主持,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,实出席董事9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表决,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:

1、通过《关于与河南华晶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互保协议的议案》;

根据生产经营需要,本着相互合作、共同发展的原则,经友好协商,公司拟与河南华晶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订《互保协议》。互保总额度:人民币12,000万元,占公司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3.01%,互保截止期限至2020年11月30日。以上担保形式为连带责任担保,公司将采取相应的反担保措施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、弃权0票、反对0票。

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<u>www.cninfo.com.cn</u>刊登的《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1月20日